

江门市新会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
新建管〔2023〕87号

关于做好施工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项目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：

近期已进入持续高温、暴雨、台风等恶劣天气多发季节，为做好项目安全生产工作，为切实做好高温、汛期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和处置自然灾害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狠抓落实，强化应急防范工作

请在建项目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，结合项目实际，建立健全汛期应急救援预案，做好应急处置的动员和准备工作，配备充足防汛物资，组织开展针对汛期应急演练活动，提高对险情、灾情的快速处置能力，做到防范于未然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强化安全隐患排查

持续开展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汛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，重点加强基坑边坡支护、外脚手架、支模系统、起重机械设备、临时用电设施、有限空间作业、工地消防、建筑围挡等设施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做到发现问题立即整改，并做好检查台账登记工作。同时，做好降温防暑工作，适时调整作业时间，避免施工人员出现中暑现象。

请各在建工程项目部及时掌握天气情况，做好防护措施，确保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。我中心将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，督查各项安全措施落实情况，对落实不到位的企业将进行严肃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江门市新会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
2023年6月8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